

莊子的主體性與現代性 (台灣中央研究院文哲所副研究員 鍾振宇)

多位當代儒學名家都強調主體性概念在闡釋中國哲學時的重要性，例如牟宗三與勞思光都強調道德主體性的優先地位。最近楊儒賓的莊子研究提出「形氣主體」的概念，明顯是繼承牟宗三、勞思光等前輩對於主體性的強調，但是也對其主體性的內涵有所批判。楊儒賓強調氣化主體可以對於心性主體(例如牟宗三的無限心)起一種補充的作用，因為氣化主體總是心氣同流、而包含了心性主體的內容。

楊儒賓「形氣主體」的「形」概念，明顯是要回應黑格爾以降的現代性主體的問題，因為氣的主體是超現代的。然而，形的主體缺乏一種「氣的自我否定」(類比牟宗三的「自我坎陷」)以及交互主體性(哈伯瑪斯所強調)的面向，因而在現代性的解說上有所不足。此不足處可以由法蘭克福批判學派哲學家孟柯(Christoph Menke)關於力量與規範之間的弔詭關聯之解說，獲得初步的解決。如此一來，我們對於莊子的主體與現代性的關聯，可以得到更清楚的說明。